

【股票代號：2032】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莊區大安路 8 號

公司電話：(02)2202-0152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5
(八)質押之資產	4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他	46~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4. 主要股東資訊	55
(十四)部門資訊	5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0~76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0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8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19。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特性，銷貨價格受市場原料牌告價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並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6，備抵損失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4。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並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另應收款項餘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故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假設之合理性，並了解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以前年度收款情形。
2.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查核歷史收款記錄並分析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是否異常，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1 年 3 月 24 日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122,484	5	\$ 125,435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2)	106,128	5	50,122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3)	415,379	19	372,346	1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4)	307,551	14	377,998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	-	-	176	-
1200	其他應收款	1,496	-	3,957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5)	486,065	21	349,948	17
1410	預付款項	14,021	1	5,71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61	-	21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53,285	65	1,285,905	6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6)	718	-	2,93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7)	192,343	9	182,953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	557,049	24	570,992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9)	17,707	1	21,395	1
1780	無形資產	381	-	6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5)	14,338	1	10,38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728	-	1,71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之10)	333	-	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84,597	35	791,027	38
1xxx	資產總計	\$ 2,237,882	100	\$ 2,076,932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1)	\$ 103,000	5	\$ 13,220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之12)	29,990	1	49,99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9)	3,452	-	12,643	1
2150	應付票據	13,252	1	19,356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58	-	260	-
2170	應付帳款	18,455	1	30,66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45,296	2	39,589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0	-	17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5)	37,306	2	7,61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3)	3,952	-	4,22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之9)	3,363	-	3,61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63	-	7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59,017	12	182,136	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5)	128,469	5	128,469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9)	14,678	1	18,04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4)	23,540	1	39,307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66,687	7	185,817	9
2xxx	負債總計	425,704	19	367,953	18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5)	1,305,215	58	1,305,215	63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6)	107,011	5	107,011	5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502	3	52,47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000	5	105,000	5
3350	未分配盈餘	257,138	11	161,998	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422,640	19	319,471	15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8)	(22,688)	(1)	(22,718)	(1)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	-	40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22,719)	(1)	(22,758)	(1)
3xxx	權益總計	1,812,178	81	1,708,979	82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37,882	100	\$ 2,076,93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19)	\$ 3,489,139	100	\$ 3,266,94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5)	(3,188,213)	(91)	(3,071,560)	(94)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300,926	9	195,384	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6,073)	(1)	(61,691)	(2)
6200	管理費用	(55,706)	(2)	(42,14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003	-	(2,94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0,776)	(3)	(106,779)	(3)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90,150	6	88,60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21)	39	-	45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2)	2,430	-	2,47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3)	579	-	(3,23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4)	(788)	-	(74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806	-	4,79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066	-	3,737	-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05,216	6	92,342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5)	(38,289)	(1)	(16,349)	(1)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66,927	5	75,993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136	-	4,48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9	-	447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82	-	(18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9)	-	1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448	-	4,76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2,375	5	\$ 80,754	2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6)	\$ 1.28		\$ 0.5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6)	\$ 1.28		\$ 0.5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9年1月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47,735	\$ 105,000	\$ 132,128	\$ 24	(\$ 23,205)	\$ 1,673,90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38	-	(4,738)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5,683)	-	-	(45,683)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75,993	-	-	75,99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298	16	447	4,761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0,291	16	447	80,75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52,473	\$ 105,000	\$ 161,998	\$ 40	(\$ 22,758)	\$ 1,708,979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52,473	\$ 105,000	\$ 161,998	\$ 40	(\$ 22,758)	\$ 1,708,9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029	-	(8,029)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69,176)	-	-	(69,176)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	166,927	-	-	166,927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418	(9)	39	5,448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2,345	(9)	39	172,37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60,502	\$ 105,000	\$ 257,138	\$ 31	(\$ 22,719)	\$ 1,812,17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05,216	\$ 92,3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436	22,838
攤銷費用	522	36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003)	2,9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	173
利息費用	788	748
利息收入	(39)	(4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806)	(4,79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471)	(492)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290)	(73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131	20,6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3,467)	(97,781)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2,060	(48,38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461	(3,792)
存貨(增加)減少	(136,117)	(76,8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310)	2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1	(139)
其他營業資產(增加)減少	-	1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13,322)	(226,8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9,191)	3,56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306)	1,52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214)	25,28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539	548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74)	(16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2	13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9,347)	(7,92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1,721)	22,84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5,043)	(203,963)
調整項目合計	(137,912)	(183,36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67,304	(91,019)
收取之利息	39	482
收取之股利	3,690	-
支付之利息	(761)	(74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3,833)	(11,4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439	(102,772)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2,250	\$	1,125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7,000)	(	117,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1,290		174,73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23)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89		49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1)		-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00
其他預付款項增加	(	57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56,384)		59,7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9,780		1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20,000)		29,996
租賃本金償還	(	3,610)	(	3,648)
發放現金股利	(	69,176)	(	45,68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3,006)	(	19,3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2,951)	(	62,341)
--------	---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5,435

187,7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2,484	\$	125,435
---------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60年7月奉准設立，原名『新鋼工業有限公司』，原設立資本額為2,000仟元，於63年3月變更組織為『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歷次增資後，目前資本額為1,305,215仟元，分為130,522仟股，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10，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1. CA01050鋼材二次加工業。
2. CA01070廢車船解體及廢鋼鐵五金處理業。
3. 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4. CA02090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5. CA02990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6. CA04010表面處理業。
7. 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8. F401010國際貿易業。
9.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不銹鋼材表面處理及裁剪加工。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111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選擇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

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外幣換算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營業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金融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6)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該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7)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10 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份：	
廠房主建物	60 年
避雷器系統	10 年
光纖網路工程	10 年
消防系統	5 年
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份：	
機器設備主體	8 年～15 年
基礎工程	10 年
電機設備	10 年
其他周邊設備	10 年
天車設備	4 年～10 年
鋼捲台車	5 年
運輸設備	2 年～5 年
其他設備	3 年～5 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2)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1.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十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3.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4.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5.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16.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7.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

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A.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B.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

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與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2) 收入認列

A.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B.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

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9)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302	\$ 588
支票存款	23,764	45,729
活期存款	27,459	12,978
外幣存款	70,959	66,140
合 計	\$ 122,484	\$ 125,435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貨幣市場基金	\$ 106,128	\$ 50,122

- (1)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2。

3.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419,574	\$ 376,107
減：備抵損失	(4,195)	(3,761)
應收票據淨額	\$ 415,379	\$ 372,346

- (1) 截至110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4.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313,828	\$ 385,712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76
減：備抵損失	(6,277)	(7,714)
應收帳款淨額	\$ 307,551	\$ 378,174

-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方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
- (2) 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 (4)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1%~2%	\$733,402	\$ 10,472	\$722,930
逾期 1~30 天	-	-	-	-
逾期 31~60 天	-	-	-	-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	100%	1,071	1,071	-

109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1%~2%	\$761,995	\$ 11,475	\$750,520
逾期 1~30 天	-	-	-	-
逾期 31~60 天	-	-	-	-
逾期 61~90 天	-	-	-	-
逾期 91 天以上	100%	1,071	1,071	-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12,546	\$ 9,602
加：減損損失提列	-	2,944
減：減損損失迴轉	(1,003)	-
減：除列	-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
外幣換算差額	-	-
期末餘額	\$ 11,543	\$ 12,546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2。

5.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466,161	\$ 297,700
製 成 品	8,390	52,143
下 腳 品	114	105
在 途 存 貨	11,400	-
合 計	\$ 486,065	\$ 349,948

(1) 當期認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3,131,436	\$ 3,073,242
未分攤製造費用	20,953	12,75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5,824	(14,437)
營業成本合計	\$ 3,188,213	\$ 3,071,560

(2)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及消化部分庫存，而所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35,824仟元及(14,437)仟元。

(3)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分別為129,000仟元及122,000仟元。

(4)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437	\$ 25,687
評價調整	(22,719)	(22,757)
合 計	\$ 718	\$ 2,930

(1)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於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718千元2,930千元。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3。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92,343	\$ 182,953

(1) 關聯企業：

A.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8.75%	18.7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B.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2,540,742	\$ 2,060,717
非流動資產	140,336	26,603
流動負債	(1,627,553)	(1,077,400)
非流動負債	(27,695)	(34,169)
特別股	-	-
權 益	\$ 1,025,830	\$ 975,751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92,343	\$ 182,953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92,343	\$ 182,953

(B) 綜合損益表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 2,490,572	\$ 2,717,197
本期淨利	\$ 68,297	\$ 25,54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62	(9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759	\$ 24,626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	\$ 3,690	\$ -

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自用	\$ 551,788	\$ 565,602
營業租賃出租	5,261	5,390
合 計	\$ 557,049	\$ 570,992

(1) 110年及109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均為\$0。

(2) 本公司未將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

(3) 由於110年及109年度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自用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427,174	\$ 427,174
土地改良物	396	396
房屋及建築	175,903	175,064
機器設備	399,925	434,048
運輸設備	29,011	27,161
其他設備	10,751	10,204
成本合計	1,043,160	1,074,047
減：累計折舊	(491,372)	(508,445)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551,788	\$ 565,602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 1. 1 餘額	\$427,174	\$ 396	\$175,064	\$434,048	\$ 27,161	\$ 10,204	\$1,074,047
增 添	-	-	839	-	2,437	547	3,823
處 分	-	-	-	(34,123)	(587)	-	(34,710)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10. 12. 31 餘額	\$427,174	\$ 396	\$175,903	\$399,925	\$ 29,011	\$ 10,751	\$1,043,160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396	\$137,704	\$337,304	\$ 24,951	\$ 8,090	\$ 508,445
折舊費用	-	-	2,405	13,007	1,488	719	17,619
處 分	-	-	-	(34,105)	(587)	-	(34,692)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10.12.31 餘額	\$ -	\$ 396	\$140,109	\$316,206	\$ 25,852	\$ 8,809	\$ 491,372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427,174	\$ 396	\$175,145	\$479,829	\$ 27,161	\$ 10,254	\$1,119,959
增 添	-	-	-	-	-	-	-
處 分	-	-	(81)	(45,781)	-	(50)	(45,912)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09.12.31 餘額	\$427,174	\$ 396	\$175,064	\$434,048	\$ 27,161	\$ 10,204	\$1,074,047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396	\$135,357	\$368,987	\$ 23,196	\$ 7,475	\$ 535,411
折舊費用	-	-	2,428	14,098	1,755	665	18,946
處 分	-	-	(81)	(45,781)	-	(50)	(45,912)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	-	-	-
109.12.31 餘額	\$ -	\$ 396	\$137,704	\$337,304	\$ 24,951	\$ 8,090	\$ 508,445

營業租賃出租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2,183	\$ 2,183
房屋及建築	7,873	7,873
成本合計	10,056	10,056
減：累計折舊	(4,795)	(4,666)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5,261	\$ 5,39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增添	-	-	-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10.12.3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4,666	\$ 4,666
折舊費用	-	129	129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110.12.31 餘額	\$ -	\$ 4,795	\$ 4,79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增添	-	-	-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109.12.31 餘額	\$ 2,183	\$ 7,873	\$ 10,056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	\$ 4,537	\$ 4,537
折舊費用	-	129	129
處分	-	-	-
轉列為/來自自用資產	-	-	-
由企業合併取得	-	-	-
重分類至待出售	-	-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
轉列為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	-	-	-
109.12.31 餘額	\$ -	\$ 4,666	\$ 4,666

(4)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3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資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5) 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1,641	\$ 1,641
第 2 年	1,641	1,641
第 3 年	-	1,641
合 計	\$ 3,282	\$ 4,923

(6) 截至110年及109年度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資產市值仍高於淨帳面金額，並無減損。

9.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 25,052	\$ 25,052
運輸設備	2,940	2,940
成本合計	\$ 27,992	\$ 27,992
減：累計折舊	(10,285)	(6,597)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17,707	\$ 21,395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成本			
110.1.1 餘額	\$ 25,052	\$ 2,940	\$ 27,992
本期增加	-	-	-
本期減少	-	-	-
110.12.31 餘額	\$ 25,052	\$ 2,940	\$ 27,9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5,415	\$ 1,182	\$ 6,597
折舊費用	2,708	980	3,688
本期減少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110.12.31 餘額	\$ 8,123	\$ 2,162	\$ 10,285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合 計
成本			
109.1.1 餘額	\$ 25,201	\$ 3,050	\$ 28,251
本期增加	-	408	408
本期減少	(149)	(518)	(667)
109.12.31 餘額	\$ 25,052	\$ 2,940	\$ 27,9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2,820	\$ 493	\$ 3,313
折舊費用	2,744	1,019	3,763
本期減少	(149)	(330)	(47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109.12.31 餘額	\$ 5,415	\$ 1,182	\$ 6,597

(2) 租賃負債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363	\$ 3,610
非流動	\$ 14,678	\$ 18,041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092%	1.092%
運輸設備	1.047%~1.075%	1.047%~1.075%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2之說明。

(3)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建築物及運輸設備作為營業所及公務車使用，租賃期間為1~10年，本公司已將租賃期間屆滿後之續租權計入租賃負債。另依合約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資產轉租他人。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4)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之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B. 本期之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53	\$ 115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0	\$ -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4,008)	(\$ 4,015)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催收款	\$ 1,071	\$ 1,071
減：備抵損失	(1,071)	(1,071)
其他	333	9
合 計	\$ 333	\$ 9

11. 短期借款

(1) 110年12月31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80,000	0.80%~0.85%
購料借款	23,000	0.95%~0.99%
合 計	\$ 103,000	

(2) 109年12月31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13,220	1.13%~1.15%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其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12. 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機 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因商業而發生	\$ 30,000	\$ 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0)	(10)
淨 額	\$ 29,990	\$ 49,990
利率區間	0.61%	0.61%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其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13.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 3,952	\$ 4,226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 4,226	\$ 4,390
本期認列	3,952	4,226
本期轉回	(4,226)	(4,390)
期末餘額	\$ 3,952	\$ 4,22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益之估計。

14.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B.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632仟元及3,729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

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B.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5,252)	(\$ 109,17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1,712	69,869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23,540)	(\$ 39,307)

C.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10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109,176)	\$ 69,869	(\$ 39,30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91)	-	(391)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318)	201	(117)
認列於損益	(709)	201	(5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11	1,011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05)	-	(105)
財務假設變動	2,516	-	2,516
經驗調整	2,998	-	2,9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09	1,011	6,420
雇主提撥數	-	1,008	1,008
福利支付數	19,224	(10,377)	8,847
12 月 31 日餘額	(\$ 85,252)	\$ 61,712	(\$ 23,540)

	109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119,698)	\$ 66,855	(\$ 52,84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65)	-	(465)
前期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744)	403	(341)
認列於損益	(1,209)	403	(80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90	2,290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137	-	1,137
經驗調整	2,180	-	2,18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317	2,290	5,607
雇主提撥數	-	3,125	3,125
福利支付數	8,414	(2,804)	5,610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176)	\$ 69,869	(\$ 39,307)

D.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E.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70%	0.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 年	7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6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533)	(\$ 1,972)
減少 0.25%	\$ 1,578	\$ 2,030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553	\$ 1,991
減少 0.25%	(\$ 1,518)	(\$ 1,944)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C)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分別為625仟元及738仟元。

15. 股 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 餘額	130,522	\$ 1,305,215
12 月 31 日 餘額	130,522	\$ 1,305,215

項 目	109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 餘額	130,522	\$ 1,305,215
12 月 31 日 餘額	130,522	\$ 1,305,215

(2)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

16. 資本公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4,000	\$ 84,000
庫藏股交易	20,835	20,83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股權淨值變動數	2,176	2,176
合 計	\$ 107,011	\$ 107,01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7.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數，再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後，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分配之；若全數以現金發放時，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 (2) 股利政策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生命週期穩定成長，為公司永續經營，考量本公司未來獲利狀況，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採平衡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結算如有盈餘，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將考慮公司財務結構、股東權益、兼顧股利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實際分配之盈餘佔不包括前期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5) 本公司於110年7月及109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09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29	\$ 4,738		
普通股現金股利	69,176	45,683	\$ 0.53	\$ 0.35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合 計	<u>\$ 77,205</u>	<u>\$ 50,421</u>		

(6) 本公司111年3月24日董事會決議110年盈餘分配案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235	
特別盈餘公積(轉回)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54,015	\$ 1.18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1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6)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8.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0.1.1 餘額	\$ 40	(\$ 22,758)	(\$ 22,7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份額	-	39	39
	(9)	-	(9)
110.12.31 餘額	\$ 31	(\$ 22,719)	(\$ 22,688)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24	(\$ 23,205)	(\$ 23,18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份額	-	447	447
	16	-	16
109.12.31 餘額	\$ 40	(\$ 22,758)	(\$ 22,718)

19. 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506,878	\$ 3,286,794
減：銷貨退回	(19,431)	(20,671)
銷貨折讓	(153)	(307)
其他營業收入	1,845	1,128
合 計	\$ 3,489,139	\$ 3,266,944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線及地理區域：

A. 110年度：

部 門	不銹鋼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3,473,137
其 他	16,002
合 計	\$ 3,489,139
主要商品/服務線	
不銹鋼產品	\$ 3,489,139
合 計	\$ 3,489,139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3,489,139
合 計	\$ 3,489,139

B. 109年度：

部 門	不銹鋼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3,244,439
其 他	22,505
合 計	<u>\$ 3,266,944</u>
主要商品/服務線	
不銹鋼產品	\$ 3,266,944
合 計	<u>\$ 3,266,944</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3,266,944
合 計	<u>\$ 3,266,944</u>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帳款	<u>\$ 722,930</u>	<u>\$ 750,52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3,452</u>	<u>\$ 12,643</u>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4) 尚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0.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110 年度		
性 質 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4,657	\$ 61,209	\$ 105,866
勞健保費用	5,454	5,372	10,826
退休金費用	1,988	2,152	4,140
董事酬金	—	3,955	3,9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752	5,668	10,420
折舊費用	16,266	5,170	21,436
攤銷費用	9	513	522
合 計	<u>\$ 73,126</u>	<u>\$ 84,039</u>	<u>\$ 157,165</u>

性 質 別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5,200	\$ 54,375	\$ 99,575
勞健保費用	5,109	5,085	10,194
退休金費用	2,145	2,390	4,535
董事酬金	-	2,138	2,13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07	5,611	10,218
折舊費用	17,800	5,038	22,838
攤銷費用	100	266	366
合 計	<u>\$ 74,961</u>	<u>\$ 74,903</u>	<u>\$ 149,864</u>

附註：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96人及19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分別為8人及8人。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98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659仟元。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63仟元。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527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6.83%。
- (4) 本年度監察人酬金677仟元，前一年度監察人酬金710仟元。
- (5)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如下：

A. 董事及監察人：

(A) 報酬(車馬費)：

本公司章程第23條：董事及監察人報酬由董事參照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

(B) 酬勞：

本公司章程第26條：本公司依當年度未計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下列比例提撥：

- 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一為上限。
- b.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

B. 經理人及員工：

(A) 經理人及員工薪資根據：

- a. 依公司規模制度。
- b. 相關行業市場行情。
- c. 個人績效(考績、出勤率、工作效率、品質、技能..而定)

(B) 酬勞：

本公司章程第26條：本公司依當年度未計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

稅前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下列比例提撥：

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以百分之一為上限。

b. 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二。

(6)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及以1%為上限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10年及109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4,231仟元及1,904仟元與2,116仟元及952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1%估列。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7) 本公司於111年3月24日及110年3月25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4,231	\$ 2,116	\$ 1,904	\$ 95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4,231	2,116	1,904	952
差異金額	\$ -	\$ -	\$ -	\$ -

(8) 有關本公司110年及109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1. 利息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9	\$ 439
其他利息收入	10	13
合 計	\$ 39	\$ 452

22. 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金收入	\$ 2,013	\$ 2,010
其他收入	417	466
合 計	\$ 2,430	\$ 2,476

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處分金融資產及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0	\$ 73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	(173)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42)	(4,22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471	492
其他	(46)	(62)
合 計	\$ 579	(\$ 3,233)

24. 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564	\$ 48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15	252
其他利息費用	9	1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u>\$ 788</u>	<u>\$ 748</u>

25.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43,527	\$ 12,4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3,527</u>	<u>12,482</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238)	3,867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238)</u>	<u>3,867</u>
所得稅費用	<u>\$ 38,289</u>	<u>\$ 16,349</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 年度	109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284)</u>	<u>(\$ 1,121)</u>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	\$ 205,216	\$ 92,342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1,043	\$ 18,468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2,561)	(958)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	35
免稅所得	(796)	(147)
其他調整	5,842	(4,95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1
稅率變動影響數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5%稅額	-	38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u>(5,238)</u>	<u>3,86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8,289</u>	<u>\$ 16,349</u>

本公司適用之稅率為20%，另自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我國於108年7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107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達一定金額者，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僅將已實際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減除。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10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862	(\$ 1,870)	(\$ 1,284)	\$ 4,708
未實現存貨損失	438	7,165	-	7,603
未休假獎金	845	(55)	-	790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39	(2)	-	1,237
小 計	10,384	5,238	(1,284)	14,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8,469)	-	-	(128,469)
小 計	(128,469)	-	-	(128,469)
合 計	(\$ 118,085)	\$ 5,238	(\$ 1,284)	(\$ 114,131)

109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0,569	(\$ 1,586)	(\$ 1,121)	\$ 7,862
未實現存貨損失	3,326	(2,888)	-	438
未休假獎金	878	(33)	-	845
未實現兌換損失	599	640	-	1,239
小 計	15,372	(3,867)	(1,121)	10,3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8,469)	-	-	(128,469)
小 計	(128,469)	-	-	(128,469)
合 計	(\$ 113,097)	(\$ 3,867)	(\$ 1,121)	(\$ 118,085)

(4) 未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無。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26. 每股盈餘

項 目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66,927	\$ 75,99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130,522	130,522
本期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C)	130,522	130,52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1.28	\$ 0.58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66,927	\$ 75,99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D)	\$ 166,927	\$ 75,993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0,522	130,522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209	15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E)	130,731	130,676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D)/(E)	\$ 1.28	\$ 0.58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2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10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及 租賃修改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13,220	\$ 89,780	\$ -	\$ 103,000
應付短期票券	49,990	(20,000)	-	29,990
租賃負債	21,651	(3,610)	-	18,04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84,861	\$ 66,170	\$ -	\$ 151,031
項 目	109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及 租賃修改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13,204	\$ 16	\$ -	\$ 13,220
應付短期票券	19,994	29,996	-	49,990
租賃負債	25,079	(3,648)	220	21,65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58,277	\$ 26,364	\$ 220	\$ 84,861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並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永光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3.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貨：無。

(2)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8,054	\$ 12,569

註：A. 銷售價格：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B. 收款條件：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條件為電匯41天。

(3) 財產交易：無。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交易性質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3	\$ 3	營業費用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790	2,032	製造費用
合 計	\$ 793	\$ 2,035	

(5)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0 年度	109 年度	交易性質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641	\$ 1,641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44	23	其他收入
合 計	\$ 1,685	\$ 1,664	

A.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標的	110 年度		109 年度	
	租期/月租	金額	租期/月租	金額
台北市復興北路502號3樓之1、3樓之2及地下室停車位及514巷2號3樓之2	110.1.1~112.12.31/\$137	\$1,641	108.1.1~109.12.31/\$137	\$1,64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予本公司之關係人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3年及2年，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3,282仟元及4,923仟元。110年及109年1至12月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1,641仟元及1,641仟元

(6)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期末餘額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176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 -	\$ 176

110年及109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58	\$ 260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30	\$ 171

(7) 資金融通：無。

(8) 背書保證：無。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600	\$ 5,161
退職後福利	-	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6,600	\$ 5,165

(八) 質押之資產：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567,220仟元及1,486,420仟元。
- 本公司與唐榮公司之進貨合約須支付履約保證金，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分別為3,000仟元及3,000仟元。
-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信用狀金額	NTD 129,607	NTD 147,647 USD 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之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702	27.68	\$ 74,797	1%	\$ 598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451	28.10	\$ 68,860	1%	\$ 551	\$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波動影響未實現兌換損益之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110年度及109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1,061仟元及501仟元。110年度及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7仟元及29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	\$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8,418	\$ 79,118
金融負債	(132,990)	(63,210)
淨 額	(\$ 34,572)	\$ 15,908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10年及109年度淨利將分別增加277仟元及減少127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6.70%及18.4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應收款項：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4之說明。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並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短期借款	\$ 103,030	\$ -	\$ -	\$ -	\$ -	\$ 103,030	\$ 103,000
應付短期票券	29,990	-	-	-	-	29,990	29,990
應付票據	13,310	-	-	-	-	13,310	13,310
應付帳款	18,455	-	-	-	-	18,455	18,455
其他應付款	45,326	-	-	-	-	45,326	45,326
合計	\$ 210,111	\$ -	\$ -	\$ -	\$ -	\$ 210,111	\$ 210,081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3,539	\$11,425	\$ 3,679	\$ -	\$ -	\$ -	\$ 18,643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13,222	\$ -	\$ -	\$ -	\$ -	\$ 13,222	\$ 13,220
應付短期票券	49,990	-	-	-	-	49,990	49,990
應付票據	19,616	-	-	-	-	19,616	19,616
應付帳款	30,669	-	-	-	-	30,669	30,669
其他應付款	39,760	-	-	-	-	39,760	39,760
合計	\$ 153,257	\$ -	\$ -	\$ -	\$ -	\$ 153,257	\$ 153,255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3,824	\$12,126	\$ 6,518	\$ -	\$ -	\$ -	\$ 22,468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0年12月31日及109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2,484	\$ 125,435
應收票據及帳款	722,930	750,520
其他應收款	1,496	3,957
存出保證金	1,728	1,7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128	50,1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18	2,930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3,000	13,220
應付短期票券	29,990	49,99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765	50,285
其他應付款	45,326	39,760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2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6,128	\$ -	\$ -	\$ 106,1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718	718
合 計	\$ 106,128	\$ -	\$ 718	\$ 106,846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 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0,122	\$ -	\$ -	\$ 50,12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930	2,930
合 計	\$ 50,122	\$ -	\$ 2,930	\$ 53,052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

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基金受益憑證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依交易市場收盤價。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10年1月1日	\$ 2,930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8
未實現評價損益	-
重分類	-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2,250)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10年12月31日	\$ 718
期末仍持有之資產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未實現損益	\$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9年1月1日	\$ 3,60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448
未實現評價損益	-
重分類	-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1,125)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09年12月31日	\$ 2,930
期末仍持有之資產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未實現損益	\$ -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718	市場法	控制權折價、 流通性折價	控制權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流 通性折價愈高，公 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30	市場法	控制權折價、 流通性折價	控制權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流 通性折價愈高，公 價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來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14	\$ 14
	控制權折價						
		109 年 12 月 31 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62	\$ 61
	控制權折價						

4. 本公司於110年7月22日股東常會董事改選後與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有半數以上相同，依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三規定，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之關係，按「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制準則」第12條規定，本公司與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並無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二規定之控制與從屬之關係，故得免編制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另依該編製準則第12條規定揭露從屬公司相關事項如下：

- (1) 從屬公司名稱、與空置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從屬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業務性質	持股比例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	工程	18.75%

- (2)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關係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從屬公司名稱	持股比例	未合併之原因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8.75%	無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二規定之控制與從屬之關係

- (3)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無。
(4)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無。
(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6) 重大或有事項

- A.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因貸款額度等保證及提供進貨履約開立之保證票據為3,853,143仟元。
B.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為工程履約保證、確保貸款債權而收受之保證票據為1,020,547仟元。

(7)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38,359	\$ 175,004	\$ —	\$ 175,004	

(8) 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31,911.53	\$ 8,011	—	\$ 8,011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8,207.61	13,015	—	13,015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941,717.90	30,041	—	30,041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88,858.28	16,014	—	16,014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85,535.80	8,009	—	8,009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011,497.09	21,028	—	21,028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625,985.90	10,010	—	10,010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50,000.00	718	3.75%	718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新鋼工業(股)有限公司	春原營造(股)有限公司	台灣	營造業；有關營造鋼鐵結構、橋樑工程之設計施工業務	\$ 24,515	\$ 24,515	14,760,048	18.75%	\$ 192,343	\$ 68,297	\$ 12,806	

註：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係根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文隆	7,623,480	5.84%
李文發	7,623,480	5.84%
蔡錫奇	6,970,294	5.34%
富巨春股份有限公司	6,962,488	5.33%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係經營不銹鋼加工買賣之單一產業，故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且亦無轉投資子公司而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情事；有關財務報告應揭露之部門資訊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一致。
2. 產品別資訊：本公司係經營不銹鋼加工買賣之單一產品。
3. 地區別資訊：本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均非重大。
4. 重要客戶資訊：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110年12月31日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8
租賃協議	附註六之 9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25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3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之 2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之 23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之 24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現 金		\$ 302	
銀行存款		122,182	
支票存款	\$ 23,764		
活期存款	27,459		
外幣存款	70,959		USD 2,564，匯率 27.68
合 計		<u>\$ 122,484</u>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金融工具名稱	股數或張數	面 額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 允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631,911.53	\$ 8,011	\$ -	-	\$ 8,000	\$ 12.6776	\$ 8,011	\$ -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1,028,207.61	13,015	-	-	13,000	12.6575	13,015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1,941,717.90	30,041	-	-	30,000	15.4713	30,041	-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88,858.28	16,014	-	-	16,000	180.2170	16,014	-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585,535.80	8,009	-	-	8,000	13.6786	8,009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2,011,497.09	21,028	-	-	21,000	10.4537	21,028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625,985.90	10,010	-	-	10,000	15.9916	10,010	-	
合 計					<u>\$ 106,000</u>		<u>\$ 106,128</u>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 74,174	
其 他	345,400	債權餘額未達 5%者
減：備抵損失	(4,195)	
淨 額	<u>\$ 415,379</u>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B 公司	\$ 26,868	
其 他	286,960	債權餘額未達 5%者
減：備抵損失	(6,277)	
淨 額	\$ 307,551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不鏽鋼板	\$ 159,199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不鏽鋼捲	333,026		
	其他	11,179		
	小計	503,404	\$ 469,356	
製 成 品	不銹鋼板	9,164	9,311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下 腳 品	不銹鋼板	114	244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途原料	不銹鋼捲	11,400	11,400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8,017)		
合 計		\$ 486,065	\$ 490,311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5,000	\$ 2,930	-	\$ 38	225,000	\$ 2,250	150,000	\$ 718	無	
合 計	375,000	\$ 2,930	-	\$ 38	225,000	\$ 2,250	150,000	\$ 718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總 價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4,760,048	\$ 182,953	-	\$ 13,088	-	\$ 3,698	14,760,048	18.75	\$ 192,343	13.03	\$ 192,343	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2,660	\$ -	\$ -	\$ 2,660	
減：累計攤銷	(2,013)	(266)	-	(2,279)	
合 計	<u>\$ 647</u>	<u>(\$ 266)</u>	<u>\$ -</u>	<u>\$ 381</u>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借款種類	銀行別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提供擔保或抵押	備 註
信用借款	元大銀行	\$ 50,000	110.12.13~111.01.13	0.80%	\$ 100,000	\$ -	
信用借款	國泰世華銀行	30,000	110.12.24~111.01.24	0.85%	100,000	100,000	
購料借款	台灣銀行	12,000	110.12.24~111.01.06	0.99%	200,000	200,000	
購料借款	泰國盤谷銀行	11,000	110.12.29~111.01.11	0.95%	USD 6,000	167,220	
合 計		<u>\$ 103,000</u>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發行金額	未攤銷應付短期 票券折價	帳面價值	備 註
應付短期票券	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110.12.21~111.01.20	0.61%	\$ 30,000	(\$ 10)	\$ 29,990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春源鋼鐵		\$ 48	
永光華		10	
小 計		58	
非關係人：			
C 公 司		3,166	
D 公 司		2,716	
E 公 司		1,162	
F 公 司		718	
其 他		5,490	債務餘額未達 5%者
小 計		13,252	
合 計		\$ 13,310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G 公 司		\$ 11,970	
H 公 司		2,815	
I 公 司		1,697	
D 公 司		1,696	
其 他		277	債務餘額未達 5%
合 計		<u>\$ 18,455</u>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三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不銹鋼板	42,207	\$ 3,506,878	
銷貨收入總額		3,506,878	
加工收入		1,845	
營業收入總額		3,508,723	
減：銷貨退回		(19,431)	
銷貨折讓		(153)	
營業收入淨額		\$ 3,489,139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四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原料耗用		
期初原料	\$ 299,021	
加：本期進料	3,190,636	
製成品及下腳轉入	15,852	
減：期末原料	(503,404)	
本期耗用原料	3,002,105	
直接人工	33,790	
製造費用	72,198	
製造成本	3,108,093	
製成品成本	3,108,093	
加：期初製成品	53,014	
減：期末製成品	(9,164)	
轉入原料	(15,818)	
銷貨成本	3,136,125	
其他營業成本		
加：下腳成本	(4,68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0,953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5,824	
營業成本	\$ 3,188,213	

請參閱明細表十五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五

摘 要	金 額
直接人工	\$ 33,790
薪資支出	33,790
製造費用	72,198
間接人工	10,867
租金支出	30
文具印刷	103
旅費	41
運費	102
郵電費	209
修繕費	2,958
廣告費	20
水電費	4,077
保險費	5,785
稅捐	1,722
消耗品	2,018
折舊	16,266
各項攤提	9
退休金	1,987
伙食費	1,837
職工福利	2,517
交通費	267
包裝費	31,492
燃料費	1,845
委託加工費	4,936
職業訓練費	130
書報雜誌	7
雜項購置	523
其他製造費用	3,403
未分攤費用	(20,953)
合 計	\$ 105,988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六

摘 要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27,515	\$ 38,674	\$ 66,189
租	金	支	出	150	3	153
文	具	用	品	151	373	524
旅			費	31	29	60
運			費	10,098	-	10,098
郵	電		費	674	596	1,270
修	繕		費	594	456	1,050
廣	告		費	112	1,026	1,138
水	電	瓦	斯	482	333	815
保	險		費	3,564	1,981	5,545
交	際		費	114	214	328
稅			捐	161	138	299
折			舊	3,232	1,938	5,170
各	項	攤	提	-	513	513
伙	食		費	1,273	534	1,807
職	工	福	利	1,750	746	2,496
訓	練		費	4	28	32
退	休		金	1,443	709	2,152
交	通		費	1,241	91	1,332
進	出	口	費	569	-	569
勞	務		費	226	2,359	2,585
其	他	費	用	2,689	4,965	7,654
合			計	\$ 56,073	\$ 55,706	\$ 111,779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王 戊 昌
(2)林 志 隆

北市財證字第

1111062 號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台北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之 1

事務所電話：(02)8770-5181

事務所統一編號：31922971

會員證書字號：
(1)北市會證字第 305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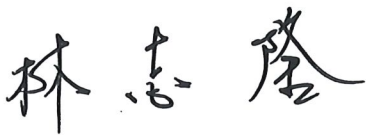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34008635

(2)北市會證字第 217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月

24

日